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徐巽豪

電話：04-37061852

電子信箱：e-337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0942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094238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14學年度「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增能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師長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4至115學年度「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」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4年9月15日陽明交大護臨字第11400403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參與對象如下：

- (一)推動菸檳危害防制教育議題之學校承辦師長。
- (二)健康與體育領域或其他領域教師，有意願將菸害防制、檳榔危害防制，融入教學之師長。
- (三)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健促業務承辦人。
- (四)想多瞭解菸檳防制教育之現況、資源、策略及跨議題操作模式師長。

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時間：114年10月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



分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圖書館校區) 進修推廣學院3樓305大教室 (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

四、辦理方式：採實體與線上併行，請參加人員於114年9月30日前至以下網址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r6HkSsapi5QiikdQ7>，實體會議人數限制最高30人，線上

會議人數不限制，請務必提早報名，以利統計出席人數。

五、倘針對本計畫有疑問，請洽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菸檳防制計畫：吳先生 02-28267000 # 65065，電子信箱：

nosmoking.ed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